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SUNEVISION HOLDINGS LTD.

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8）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之 第一季度業績公佈

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的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摘要

- 新意網公佈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第一季度的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 8,840 萬港元
- 集團本季度錄得收益 1.812 億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上升 1,010 萬港元
- 本季度毛利率約為 57%，略高於過往季度之毛利率，相等於 1.039 億港元之毛利
- 其他收入，即營運業務以外的收益，為 950 萬港元，而上個財政年度同期為 870 萬港元
- 營運開支為 970 萬港元，與上個財政年度同期相若
- 集團財務狀況穩健，持有現金及有息證券總值約 15.564 億港元

	2012 年 7 月至 9 月 百萬港元	2011 年 7 月至 9 月 百萬港元
收益	<u>181.2</u>	<u>171.0</u>
毛利	103.9	88.5
- 對收益百分比	57%	52%
其他收入	9.5	8.7
營運開支*	(9.7)	(9.8)
稅前溢利	103.7	87.4
稅項支出	(15.3)	(13.2)
期內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u>88.4</u>	<u>74.2</u>

*銷售、一般及行政費用

主席報告書

踏入2012/13財政年度，新意網錄得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第一季度的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8,840萬港元。

主要受惠於集團數據中心業務，本季度錄得收益 1.812 億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上升 1,010 萬港元。本報告期內毛利率約為 57%，略高於過往季度之毛利率，相等於 1.039 億港元之毛利。

其他收入，即營運業務以外的收益，為950萬港元，而上個財政年度同期為870萬港元。

營運開支為970萬港元，與2011/12財政年度同期相若。

集團在保持穩定收入及有效控制成本下錄得經營溢利，除稅項後，本報告期內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8,840萬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上升19.0%。

集團財務狀況穩健，於2012年9月30日，持有現金及有息證券總值約15.564億港元。股東在2012年11月1日通過派發2011/12財政年度末期股息及分派總額為3.307億港元，相等公司將基礎溢利全數派發，並將於本月底之前完成。

互聯優勢業務持續增長，並於本季度內成功與現有主要客戶續約。數據中心的整體租用率約 78%。集團的其他業務繼續為用戶提供優質服務。

互聯優勢除了致力為數據中心物色更多新租戶，亦繼續尋求新的發展機會，並積極評估數據中心的投資機會。互聯優勢一直全力滿足客戶嚴格的要求及會進一步投資在數據中心的基建、設施及服務，以迎合市場需求。集團將繼續善用母公司的優勢，發展網絡末段接駁業務。

最後，本人謹藉此機會感謝董事會、管理層及每位員工一直以來的忠誠及努力，並對各位股東多年來的信賴及支持表示謝意。

主席
郭炳聯

香港，2012年11月7日

行政總裁報告

總覽

新意網公佈 2012/13 財政年度第一季度的未經審核業績，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 8,840 萬港元，反映集團憑著過往財政年度建立的良好勢頭下，在營運溢利錄得增長。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的業績，較上個財政年度同期上升約 1,410 萬港元或 19.0%。

業務檢討

互聯優勢

互聯優勢維持其在香港中立數據中心服務主要營運商之一的地位，其世界級設備及服務能滿足客戶對外判、業務持續性及其他關鍵運作的嚴謹要求。

互聯優勢除了致力滿足客戶新需求及配合其業務擴展外，亦繼續擴充數據中心樓面及加強數據中心的設施和基建，積極提升服務以迎合客戶需求。

集團早前已報告，擴充沙田據點的工程進度良好，新增樓面預期於 2012 年底投入服務。

互聯優勢憑著豐富經驗及優良往績，有利於吸納高質素客戶及滿足其新需求。

新意網科技

新意網科技成功取得 21 份總值約 1,610 萬港元的合約，包括安裝保安系統、監察系統、衛星電視共用天線系統及資訊科技系統。

新意網科技對其保安、監察及衛星電視共用天線業務保持向好的展望，並積極尋求擴大服務範疇的機會，向更多行業客戶提供服務。

Super e-Network

隨著無線上網服務日趨普及，Super e-Network 正在積極爭取更多無線上網基礎設施工程合約。

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中，Super e-Network 會繼續提升質素，為客戶提供具成本效益的服務方案。

投資

集團維持審慎及穩健的投資策略，並繼續審慎評估投資機會，尤其是與擴展集團核心業務相關的投資。

本人謹此感謝董事會成員的指導，以及每位員工的投入及努力工作，並對股東的信任及支持表示衷心謝意。

行政總裁

詹榮傑

香港，2012 年 11 月 7 日

季度業績

截至2012年9月30日(未經審核)

新意網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12年9月30日止三個月未經審核業績及與2011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數據的比較如下: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9月30日止三個月	
		2012年 千港元	2011年 千港元
收益	2	181,158	171,019
銷售成本		(77,250)	(82,521)
		-----	-----
毛利		103,908	88,498
其他收入	3	9,543	8,776
銷售費用		(1,729)	(2,539)
行政費用		(7,981)	(7,291)
		-----	-----
稅前溢利		103,741	87,444
稅項支出	4	(15,385)	(13,196)
		-----	-----
本季度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88,356	74,248
		=====	=====
每股溢利	5		
- 基本(備註)		2.19 港仙	1.83 港仙
		=====	=====

備註:

於2010年11月25日，緊隨派送紅股(可選擇以可換股票據代替)完成後，本公司之已發行普通股為2,342,675,478股及未兌換之可換股票據於兌換後需發行之繳足普通股為1,720,292,188股，合共總數4,062,967,666股作為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基準，而購回之股份亦作相應調整。計算每股溢利及本公司股本之詳情分別列載於附註5及7。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2 年 千港元	2011 年 千港元
本季度溢利	88,356	74,248
本季度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投資公平值之變動	10,594	(18,191)
香港以外營運產生之匯兌差額	(11)	205
債務證券贖回時公平值變動之變現	-	(860)
	10,583	(18,846)
本季度全面收益總額	98,939	55,402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98,983	55,151
非控股權益	(44)	251
	98,939	55,402

季度業績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包括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本季度財務報表與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於 2012 年 7 月 1 日起會計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本集團本期間及/或以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至於仍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現正評估其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2. 收益

收益指來自數據中心及資訊科技設施的收入、衛星電視共用天線系統 / 公共天線系統 / 鋪設電纜系統 / 保安系統之安裝及保養費、物業租金及樓宇管理服務的收入，並撇除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

3. 其他收入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2 年 千港元	2011 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9,428	7,748
贖回債務證券之收益	-	860
雜項收入	115	168
	-----	-----
	9,543	8,776
	=====	=====

季度業績附註

4. 稅項支出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2 年 千港元	2011 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15,919	14,299
- 國內企業所得稅	-	550
	-----	-----
	15,919	14,849
遞延稅抵減	(534)	(1,653)
	-----	-----
	15,385	13,196
	=====	=====

兩個期間之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預算須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和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 25%。

5. 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計算如下：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2 年 千港元	2011 年 千港元
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溢利	88,356	74,248
	=====	=====
	2012 年 股數	2011 年 股數
計算每股基本溢利之普通股數加權平均數	4,042,399,666	4,049,323,579
	=====	=====

計算每股溢利之普通股數加權平均數已包括於 2010 年 11 月派送紅股(可選擇以可換股票據代替)後之影響。派送紅股之詳情列載於附註 7。

截至 2011 年及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期間，不存在任何具有攤薄效益之潛在普通股。

季度業績附註

6. 儲備

	截至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2011 年
	2012 年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發行可換股票據而產生之儲備 千港元 (附註 1)	匯兌儲備 千港元	投資重估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附註 2)	總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期初	2,315,239	172,017	1,651	34,696	295,570	2,819,173	2,646,614
期內溢利	-	-	-	-	88,356	88,356	74,248
投資公平值之變動	-	-	-	10,594	-	10,594	(18,191)
債務證券贖回時公平值變動之變現	-	-	-	-	-	-	(860)
香港以外營運產生之匯兌差額	-	-	33	-	-	33	(46)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33	10,594	88,356	98,983	55,151
股份回購及註銷	-	-	-	-	-	-	(2,107)
兌換可換股票據	-	-	-	-	-	-	-
期末	2,315,239	172,017	1,684	45,290	383,926	2,918,156	2,699,658

附註:

- 根據本公司於 2010 年 11 月 1 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有關派送紅股(可選擇以可換股票據代替)的普通決議案, 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 311,191,645 股紅股已於 2010 年 11 月 25 日發行(按於 2010 年 11 月 1 日名列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之本公司股東每 1 股現有股份派送 1 股紅股之基準發行)。

本公司股份溢價賬撥充發行可換股票據而產生之儲備, 將用作兌換所有可換股票據(「票據」)後發行之新股份, 票據乃按 2010 年 11 月 25 日之平邊契據設立。此儲備結餘代表於期末未兌換票據之總額。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票據持有人沒有行使票據兌換權兌換股份 (2011 年: 500 股)。因此, 於 2012 年 9 月 30 日, 尚未兌換之票據可兌換 1,720,170,135 (2011 年: 1,720,191,635) 股。

票據為非上市, 不可轉讓及不可贖回, 惟具有兌換權, 賦予票據持有人權利可兌換為股份, 數目相等於票據持有人在股東並無選擇此票據的情況下原應有權根據派送紅股收取的紅股數目。票據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不享有投票權。受限於設立票據之平邊契據內之條款及條件, 票據持有人有權於票據發行後任何時間行使兌換權。票據乃被確認為權益, 並於儲備中呈列為發行可換股票據而產生之儲備。

- 於 2012 年 9 月 11 日之會議, 董事會建議派發 2012 年 6 月 30 日止年度每股 8.18 港仙之末期息。此建議之股息並無於 2012 年 9 月 30 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為應付股息。

季度業績附註

7. 股本

	<u>普通股數目</u>	<u>金額</u> 千港元
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普通股		
法定:		
於 2011 年 7 月 1 日, 2012 年 6 月 30 日及 2012 年 9 月 30 日	10,000,000,000	1,000,000
	=====	=====
已發行及繳足:		
於 2011 年 7 月 1 日	2,329,207,531	232,921
兌換可換股票據	22,000	2
購回及註銷股份	(7,000,000)	(700)
	-----	-----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及 2012 年 9 月 30 日	2,322,229,531	232,223
	=====	=====

根據本公司於 2010 年 11 月 1 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通過有關派送紅股(可選擇以可換股票據代替)的普通決議案, 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 311,191,645 股紅股已於 2010 年 11 月 25 日發行予有權收取該紅股且並無選擇收取可換股票據的股東。

金額為 172,029,218.80 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已發行予選擇收取可換股票據的股東, 同等數額之公司股份溢價賬已撥充發行可換股票據而產生之儲備。可換股票據賦予持有人權利可兌換為股份, 數目相等於票據持有人原應有權根據派送紅股收取的紅股數目。故此, 可換股票據可以一對一之基準兌換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普通股。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 並無可換股票據被行使及兌換為本公司之普通股 (2011 年: 500 股)。

	當可換股票據全數 兌換後需發行/ (已發行)之繳足 <u>普通股數目</u>	<u>金額</u> 千港元
於 2010 年 11 月發行可換股票據而產生之儲備 兌換可換股票據	1,720,292,188 (100,053)	172,029 (10)
	-----	-----
於 2011 年 6 月 30 日 兌換可換股票據	1,720,192,135 (22,000)	172,019 (2)
	-----	-----
於 2012 年 6 月 30 日及 2012 年 9 月 30 日	1,720,170,135	172,017
	=====	=====

尚未兌換之可換股票據全數兌換為股份後, 本公司之發行股本將由 4,042,399,666 股每股面值 0.1 港元之繳足普通股組成。

有關派送紅股(可選擇以可換股票據代替)之詳情已於日期為 2010 年 9 月 29 日之本公司通函中刊載。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之中期股息 (2011 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 2012 年 9 月 30 日止三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代表董事會

主席
郭炳聯

香港，2012 年 11 月 7 日

在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五名執行董事郭炳聯、詹榮傑、董子豪、黃振華及蘇偉基；四名非執行董事郭炳湘、張永銳、蕭漢華及苗學禮；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安國、金耀基、黃啟民、郭國全及馬錦星組成。

本公佈將保存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內「最新公司公告」頁(於登載日期起計最少七日)及本公司之網站 www.sunevision.com。